吴忠市高层次（急需紧缺）人才

子女入（转）学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情况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籍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 职称（技能等级）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现居住地址 |  |
| 配偶 | 姓名 | 性别 | 民族 | 身份证号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子女 | 姓名 | 性别 | 民族 | 出生年月 | 身份证号 | 申请入（转）学校及年级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用人单位意见 |  盖 章年 月 日 | 主管部门意见 | 盖 章年 月 日 |
| 市委人才办审核意见 | 盖 章年 月 日 | 教育部门审核意见 | 盖 章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此表原件由教育部门留存，市委人才办、主管部门、用人单位留存复印件；2.各相关单位相关负责人提出审签意见后，加盖单位**党委（党组）**印章；3.另需提供以下材料：①申请人才的身份证、学历、学位、职称（技能等级）、劳动合同/协议等相关资料，如需按照“一事一议”认定的急需紧缺人才同时提供业绩成果等印证资料。②房产证或不动产证（已办证的商品房）、备案购房合同（未办证的商品房）、租房协议或其他居住证明材料。③入（转）学子女户口本或出生证明材料。